

2024 年度东安县财政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此页为封面)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基本情况

东安县财政局机关编制人数 135 人，实际在职人员 117 人，退休人员 59 人，下设县财政事务中心（参公）、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2 个副科级事业单位，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县国有资产服务中心 2 个正股级事业单位和 15 个乡镇财政所。内设机构为 18 个：办公室（信访室、安全生产）、综合规划股、行政政法股、预算股、预算绩效股、税政法规股、教科文股、经济建设股（对外经济贸易股）、农业农村股、社会保障股、企业股（金融债务服务股、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办公室）、会计股、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东安县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办公室）、人事教育股、资产管理股（资环股）、信息网络股、财政监督股、国库股。

主要职能：东安县财政局属于综合性经济管理部门，承担全县组织财政收入、执行财政预算、研究和培植财源、履行调节收入分配、国有资产管理、调控经济运行和经济管理等一系列重要职能，指导全县会计后续教育培训，承担全县所有财政性资金的收入、支出、监督和管理。

(二) 整体支出规模和使用方向、内容

支出项目	基本支出（万元）	项目支出（万元）
工资福利支出	1501	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2	463.4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9.6	0
合计	1992.6	463.4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

1. 2024 年支出决算 2456 元，财政拨款支出 24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92.6 万元，具体项目如下：

项目	支出金额
工资福利支出	1501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2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9.6
合计	1992.6

工资福利支出 150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奖金、津补贴和社保费用等；一般商品服务支出 382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办公开支，其他资本性支出 109.6 万元，主要用于财务软件及服务器购买及运行支出。

基本支出用于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差旅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共 2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 万元，主要为本年度减少不必要的接待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a. 因公出国（境）费 0 支出；

b.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具体是：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C、公务接待费支出 2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 万元，主要为本年度减少不必要的接待活动。

（二）项目支出

1、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4 年度初安排项目支出 463.4 万元，其中：非税征运行经费 56 万元、惠农政策培训经费 16 万元、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工作经费 40 万元、政府债务化解及金融报表编制 32 万元、部门预算编制经费 24 万元、投资评审工作经费 24 万元、绩效评价工作经费 24 万元、政府会计制度改革 32 万元、采购管理经费 8 万元、财政监督管理经费 8 万元、资产管理经费 6.4 万元、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经费 96 万元、会计核算云平台运行经费 52 万元、全县预算单位信息网络运行经费 45 万元。

2、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4 年度，实际使用项目资金 463.4 万元，与预算减少 46.6 万元，降低 20%，主要是因为本年度减少不必要的专项支出，更加注重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全县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全县行政单位财务人员及 15 个乡镇财政所业务人员的新政府会计制度以及预算管理一体化培训、年度绩效评价工作、预决算编制及公开、惠农政策培训、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财政评审工作、税费票据工本费、政府金融报

表编制等。具体如下：非税征运行经费 56 万元、惠农政策培训经费 16 万元、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工作经费 40 万元、政府债务化解及金融报表编制 32 万元、部门预算编制经费 24 万元、投资评审工作经费 24 万元、绩效评价工作经费 24 万元、政府会计制度改革 32 万元、采购管理经费 8 万元、财政监督管理经费 8 万元、资产管理经费 6.4 万元、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经费 96 万元、会计核算云平台运行经费 52 万元、全县预算单位信息网络运行经费 45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六、整体支出管理情况

一是保障经费需求。统筹协调部门内部的资金需求和经费分配，通过分清轻重缓急，突出重点，合理保障部门运行及各项财政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是坚持厉行节约。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落实党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控机关运行经费等一般性支出，确保厉行节约落到实处。

三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做好事前审批、事中管理和事后监督工作，不断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推动预算执行按照资金计划有序进行。

四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在遵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统筹兼顾、量力而行、讲求绩效，圆满完成省、市、县决策部署提出的各项要求。

七、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年，全县各级财政部门全面贯彻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坚决落实县人大预算决议和审议意见要求，自觉服从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稳定大局，千方百计、尽心竭力抓收入、控支出、优存量、防风险，各项工作都取得积极进展，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1、聚焦稳收控支，推动平稳运行。2024年1-12月，全县财政总收入完成16.32亿元，同比减少3147万元，下降1.89%。2024年全县完成财政总支出53.12亿元（含政府性基金支出），其中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2.22亿元，同比下降2.14%，其中2024年全年民生支出35.4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83.97%，保证了工资发放和民生民本等重点支出的需要。

2、聚焦财政管理，提升工作质效。一是强化财政监督管理。认真履行监管职责，切实担负财政资金管理“守护人”职能。按照年度计划及上级工作要求和安排，对会计信息质量、惠民惠农资金开展了监督检查，涉及农业农村、养老、教育、医疗卫生、乡村振兴等行业。通过检查共发现问题75个，涉及1018人，发现问题资金1697.44万元。目前，已整改问题70个、正在整改5个，追回资金138.36万元，补发资金1082.95万元，受益群众3527户。目前立案75人，处

理处分 104 人，其中科级干部 4 人。向各类媒体宣传报道 11 篇。二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管理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提升的全过程。出台《东安县财政局“绩效管理巩固年”行动实施方案》，已完成或基本完成绩效管理任务 68 项，占比 93.15%。全面完成 2024 年度绩效目标申报工作，共计压减绩效不达标的项目 126 个，取消无效低效项目 25 个。三是优化项目评审质效。2024 年，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累计完成项目评审 770 个，项目送审金额 16.83 亿元，审定金额 13.93 亿元，核减金额 2.9 亿元，核减率 17.23%，其中预算项目 434 个，项目送审金额 12.52 亿元，审定金额为 10.12 亿元，核减金额 2.4 亿元，核减率为 19.22%；结算项目 336 个，项目送审金额 4.3 亿元，审定金额为 3.81 亿元，核减金额为 0.49 亿元，核减率为 11.44%。通过财政投资评审，切实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政府节约了项目建设资金。四是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基于零基预算理念编制 2025 年部门预算，践行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推动东安财政保障水平稳步提升。高位推动，全县动员，成立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工作专班，确定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步骤和方法，严明支出预算保障顺序，健全财政支出标准，建立大事要事重点保障事项清单，取消支出基数；加强财审联动，进行预算编制事前评审，强化项目周期管理，加强结果运用，强化预算安排效能；全面清理历史存量资金，规范结转结余资金管理，加强财政资金统筹力度，加强财政专户资金管控。

3、聚焦跑项争资，防范化解风险。2024 年我县储备项

目共计 127 个，总投资 75.31 亿元。专项债我县申报 59 个，申报专项债券金额 47.14 亿元，2024 年实际到位债券资金 15.14 亿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 14.16 亿元，一般债券资金 0.98 亿元。成功申报了东安一中科教楼、八角街片区、龙溪河片区老旧小区改造、湘江西源二期（右岸）、燃气管道综合改造 5 个中央预算内资金项目，到位资金 8505 万元。2024 年争取农口系统强农惠农项目资金 52516.49 万元，其中：农业类 2.88 亿元、水利类 1.622 亿元、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类 0.75 亿元。竭力跑项争资促进发展，确保政府债务按期还本付息，目前未发生系统性财政风险，维护了政府良好声誉。

4、聚焦特色亮点，提升发展质效。一是深入推进国有三资清查处置。围绕专班“抓”、全面“清”、快速“盘”工作思路。构建“县级领导挂帅、牵头部门主抓、相关单位配合”的工作格局，出台东安县国有“三资”清查处置与管理改革盘活实施方案，形成长效管理机制。全面梳理国有“三资”情况，摸清“三资”底数，明确项目的基本情况、资产持有人、盘活方式等，实现动态管理。按照“资源变资产、资产变资金、低效变高效、无偿变有偿”的盘活思路，多渠道、多方式盘活国有“三资”，稳步推进国有“三资”处置工作。截至目前，共实现国有“三资”盘活入库收益 8.78 亿元，国有“三资”盘活工作居全市前列。二是创新打造“税务+乡镇”税费精诚共治场景。通过依法征收与便民服务相结合，逐步实现乡镇税费征管规范化，让税费治理“触角”直达乡村“神经末梢”。《湖南东安：打造“税务+乡镇”税费共治场景 助力财源建设提质增效》作

为典型经验在财政部《中国财政》杂志上发表。

5、聚焦对标对表，锐意创先争优。对标先进兄弟县区，组织业务股室开展观摩学习先进经验。全局上下树牢大局意识和“一盘棋”思想，凝心聚力谋发展，奋力争先创佳绩。2024年以来东安县财政局获国家、省、市级荣誉共计25项。其中国家级优秀通讯稿1项；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先进县、湖南省巾帼文明岗等省级荣誉15项；全市乡镇财政工作先进县等市级荣誉9项。

八、存在的主要问题

1、部门预算资金与部门决算资金有差额，部门预算的上级专项资金指标直接下达至业务股室，未在单位行政会计账上体现，导致部门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一致。

2、部门预算专项资金与部门决算专项资金有差额，部门决算项目经费与部门预算的项目资金统计口径不同，造成年终决算项目资金数与年初预算数不一致。

3、编制的部分绩效目标与预算匹配度不高。

九、提出改进措施。

一是强化支出预算约束。进一步提高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完善预算执行动态约束机制，加强财政预算资金管理，统筹协调推进项目执行，提高财政资金效益和效果。

二是强化内部控制管理。严格按照规定做好绩效目标申报、自评、公开等相关工作，设立合理的评价指标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

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三是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开展预算绩效自评工作交流调研工作，提高财务人员绩效评价专业能力。

十、评价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2024 年度评价得分为 98 分。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